**绍兴市委党校教学楼家具采购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SXTY2018-A-154**

|  |  |
| --- | --- |
| 采购单位： | 中国共产党绍兴市委员会党校 |
| 招标代理单位： | 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二○一八年九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共产党绍兴市委员会党校委托，就绍兴市委党校教学楼家具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编号：SXTY2018-A-154**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委托采购

二、**招标设备名称及数量（详见招标文件）**

|  |  |  |  |
| --- | --- | --- | --- |
| 标项 | 名称（详见招标文件） | 预算总金额或上限总价（单位：人民币元） | 投标保证金（单位：人民币元） |
| 1 | 家具采购 | ￥376500 | ￥3765 |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2、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3、投标人具有家具生产或经营范围

4、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资格后审。

2、法定代表人的被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职工。需在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该授权代表的社保证明（如该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

**五、报名：**

1、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18年9月7日 至 2018年9月14日 上午 8:30 — 11:30 ； 下午 14:30 — 17:00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浙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自助报名或在绍兴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部712室（迪荡国茂大厦七楼）受理。招标文件售价：每份现金300元，售后不退。(不接受电话报名)。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2018 年9月27日09:30时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绍兴市委党校（绍兴市阳明路8号）教学楼307研讨室，逾期送达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2018年9月27日09:30时在绍兴市委党校（绍兴市阳明路8号）教学楼307研讨室开标，投标人代表必须出席开标会议

**八、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在投标报名时(以保证金到户时间为准)交至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户名称: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号: 376667731930，开户银行: 中行绍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请用转账形式缴纳。

**九、招标公告发布：**<http://www.zjzfcg.gov.cn>和<http://www.sxztb.gov.cn>

**十、联系方式：**

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龚征亚 0575-85127153

中国共产党绍兴市委员会党校 沈宇 0575-88129588

中国共产党绍兴市委员会党校

 　　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一八年九月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绍兴市委党校教学楼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的实施规模、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
| 2 | **工期及质量要求：**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交货和安装调试，并提交验收；交货时间以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日期为准。 |
| 3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45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60天 |
| 4 |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在投标报名时交纳，可采用转账形式缴纳。**收款单位：**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行绍兴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帐号：376667731930 |
| 5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6 | **投标文件接收单位：**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投标文件送达地址：绍兴市委党校（绍兴市阳明路8号）210会议室**商务文件资料、技术文件资料必须单独封装。** |
| 7 |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9月27日09:30时整 |
| 8 | **开标时间：**2018年9月27日09:30时整**开标地点：**绍兴市委党校（绍兴市阳明路8号）教学楼307研讨室 |
| 9 | **联系方式：**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龚征亚 0575-85111480中国共产党绍兴市委员会党校 沈宇 0575-88129588 |
| 10 | 解释：凡涉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
| 11 | 其他：中标服务费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5000元。（2）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公司名称：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 号：397458339397开 户 行：中行绍兴大云支行（3）专家评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中标单位须用现金缴纳2600元，不开具发票，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注：**

1. **供应商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公告信息（含供应商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发售或报名截止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书面提出。**
2. **为维护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市场的正常秩序，进一步遏制串标、抬标行为，保护交易各方的合法权益，凡在同一招标项目的评标中，发现有二份及二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有串通投标嫌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予以废除，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招标工作继续评标。**
3. **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允许获取。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该按浙财采监[2012]18号和〔2007〕2号文件规定的时间要求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

**4、报名后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提供书面说明。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单位(或采购人/采购单位)。

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招标文件的制造商或集成商(供应商)。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经合法途径取得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安装、施工、调试、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　本招标文件所述设备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得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所投产品不在推荐品牌范围内的，需提供加盖原厂商公章的产品设备性能指标详细材料和证明其产品与推荐品牌同档次、具有可比性,且品牌、型号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同档次优质品牌的说明书，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投标可能会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

**3．招标方式**

3.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3.2 如某一标项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或按有关规定实施。

3.3 本次招标设定上限价，上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预算金额。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须携带居民身份证。如投标人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部分）。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 招标文件**

6.1 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按6.2所述的招标答疑记录和6.3发出的补充通知组成。

6.2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下同）通知招标人，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前7日使招标人收到，招标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来源的答复发给所有投标人。

6.3招标文件的修改

6.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通知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在两天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的修改文件，并需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加盖公章，逾期不确认的视同认可。

6.3.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二、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资料”和“技术文件资料”二部分文件组成：

2.1 “商务文件资料”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2.1.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2.1.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部分）；

2.1.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部分）；

2.1.4投标函附件（格式见第六部分）；

2.1.5货物随行工具和备品备件清单（格式见第六部分）；

2.1.6材料及配件一览表（格式见第六部分）；

2.1.7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以上文件组成“商务文件资料”。投标人在“商务文件资料”中应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重要指标。

2.2 “技术文件资料”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2.2.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2.2.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注册商标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开标时携带原件作为确认依据）；

2.2.3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如有/格式自拟）；

2.2.4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技术方案，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a投标产品明细清单

b投标产品主要技术指标、结构、工艺、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

c货物制造、安装、验收标准、规范（明确引用的国家、国际、企业标准和规范的编号及名称）；

d投标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等的说明：

 采用的先进工艺、技术、专利（如有，须明确行业、国内或国际的先进程度并提供相关支撑材料）；

 选用的材料及配件（必须明确所选用材料的环保性能和环保指标，同时提交国家的同类检测标准/格式见第六部分）；

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质量保证措施；制造过程工艺及材料的质量保证措施、产品质量的控制和检验手段；

 产品安装过程与安装现场环境的协调性，产品安装中环保、安全的保证措施；

 项目进度及按时交货的方案；

e质量保证及施工组织措施

f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期限）和质保期内、外提供上门维护服务响应时间。

g技术偏离表及建议书

h投标人拥有生产设备情况以及仓储环境情况和现状

i距买方最近的服务网点的详细介绍，包括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承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

j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或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2.2.5投标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和技术偏离表（包含但不仅限：型号，规格，数量，等所有详细信息）（格式见第六部分）；

2.2.6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技术培训，距招标人最近的服务网点的详细介绍，包括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承诺；

2.2.7提供相关标段成功案例。应有需方名称及联系电话，提供最终用户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开标时携带原件备查作为确认依据）（如有/格式自拟）；

2.2.8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设备价格、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投标价格相统一（如有）；

2.2.9投标设备的图文资料（如有）；

2.2.10投标承诺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2.2.11未尽事宜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细则技术部份制作(重要)；**

2.2.1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以上文件组成“技术文件资料”。投标人在“技术文件资料”中应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重要指标。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将视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复印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报价**

3.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等附表格式填写。

3.2投标报价为招标人可以合格使用设备的价格，包括货款、包装、运输、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备品备件、售后服务、保修、利税及产品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

**3.3本次招标采用限价招标。投标人超过上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3.4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5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对任何未办理正常进口手续的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货物的投标报价。

3.6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3.7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8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

**4. 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人须在报名时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的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视作无效标处理。

4.2 保证金形式：可采用转账(外埠投标人建议电汇)等形式缴纳。

4.3 未中标人，其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单位出具的正规企业统一收据在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息退还。

4.4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1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凭单位出具的正规企业统一收据在合同签订后5天内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息退还。

4.5保证金不计息。保证金退还本市以转账方式支付，外地以电汇或汇票方式支付。

4.6 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4.6.1报名后无故不参加投标的；

4.6.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4.6.3中标人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6.4修改或拒绝接受已经确定的条款；

4.6.5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自投标截止日起45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60天。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5.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5.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份数和规定**

6.1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不允许行间插字，并注明“正本”字样，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6.2投标文件由“技术文件资料”和“商务文件资料”两部分文件组成，应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

6.3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6.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6.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6.6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7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7. 投标文件的密封、盖章和签署**

投标文件组成的“技术文件资料”和“商务文件资料”应**分别密封封装**，并明确注明“技术文件资料或 商务文件资料招标编号、标项或标段号、投标项目或投标项目设备名称、投标人名称” 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同时封口处加盖骑缝单位公章，可再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8．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相应部分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该书面材料应密封，并明确注明“修改（或补充）技术文件资料或商务文件资料、招标编号、标项或标段号、投标项目或投标项目设备名称、投标人名称”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同时封口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9．废标（无效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无效标）处理：

**9.1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交的；**

**9.2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9.3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填写不全、错误的；**

**9.4 投标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9.5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公章或填写不全的；**

**9.6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书，且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9.7 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9.8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主要实质性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9.9投标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响应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或标“**★**”的关键指标有负偏离的；**

**9.10对招标设备技术规格未详细应答或未能说明投标设备的有关技术规格、偏离情况和配置清单的，致使其技术文件无法评审的；**

**9.11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9.12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合理书面说明的 ；**

**9.13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9.14投标文件份数未按前附表要求提供的；**

**9.15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三、开标和评标**

**1．开标**

1.1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委托授权人（个体工商户经营人本人必须到投标现场，否则视为投标无效）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出席开标会议（到场的投标人均应带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等），开标时到场的投标人均需签到以示出席。

1.2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委托授权人未参加开标会议或迟到、早退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开标会由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持。

3.投标文件启封前，投标人代表应书面提出对参加开标会对主持人、唱读人、记录人和监督人是否有回避的请求。

**4．开标大会程序**

4.1主持人宣布开标大会开始，介绍到会单位和人员。

4.2采购人代表讲话，介绍采购情况。

4.3开标时启封投标文件，并对各授权人的身份进行核验。

4.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5评标委员会对资格符合的投标人进行技术标评审，并进行技术分打分。

4.6主持人宣布技术分。

4.7再启封商务标，由唱读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4.8唱读结束后，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对唱读的内容和记录结果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

4.9评标委员会核准商务报价及计算商务分，汇总技术分、商务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4.10主持人向投标单位公布评标结果。

**5．评标**

5.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5.2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

5.3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资格的最终审定。

5.4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5.6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6.1资格性审查

6.1.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对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6.2符合性审查

6.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档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6.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7. 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修正原则**

7.1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

7.2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7.3 如果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7.4 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7.5 如果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8.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8.1评标委员会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8.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8.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书面核实。

8.4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投标人，并允许其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8.5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9.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利于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议，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必要时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对澄清的问题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有投标全权代表签字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 评标过程保密**

10.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0.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定标**

**1．定标原则**

1.1招标领导小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定结果进行最终审查。最终审查的主要内容是：

1.1.1投标产品的技术含量、质量水平；

1.1.2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能力；

1.1.3最终审查工作如需投标人配合，投标人必须接受。

1.1.4招标领导小组在对投标人进行最终审查后，决定中标单位。

**2.中标条件**

2.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投标人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2.3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招标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2.4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2.5招标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终中标人，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五、授予合同**

**1．中标方式**

1.1采用综合评分法。

1.2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中标通知**

2.1招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根据定标结果，对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上进行公告，公告期7工作日。公告期内如无异议，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

2.2招标人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3．履约保证金(标内有说明的按标内要求执行)**

3.1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交纳中标额的5％做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完后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7个工作日内后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3.2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合同备案**

4.1中标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复印件拿到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备案。

4.2未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双方自行签订的合同不予备案。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1.设备（材料）要求**

1.1投标人投标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1.2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所投产品不在推荐品牌范围内的，需提供加盖原厂商公章的货物性能指标详细材料和证明其货物与推荐品牌同档次、具有可比性,且品牌、型号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人实际业务需求同档次优质品牌的说明书，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投标可能会被拒绝。**

1.3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1.4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1.5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1.6所有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国外生产的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原产地证明、商检证明等。

**2.数量调整**

招标人保留在签约时调整部分方案及定购设备数量和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方案中货物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

**3.安装及调试、验收**

中标人应派有经验和能力的技术人员，负责系统设备安装工作，在设备安装期间应充分了解设备安装进度要求，解决安装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3.1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

3.2调试所需专用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3.3安装完成后，进行调试、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并制作书面验收文件。

3.4设备的拆箱、通电、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招标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招标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4.技术培训**

4.1中标人须对招标人的技术人员培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

4.2中标人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货物五年以上的实施经验。

4.3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4技术培训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4.4.1原理、构成和功能的描述。

4.4.2常见故障的处理或排除。

4.4.3各部件（零件）的检查、调整和维护。

**5.售后服务(标内有说明的按标内要求执行)**

5.1投标人须提供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2年的设备原厂质保期(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力作出更长时间的质保承诺)。在此期间，投标人应免费处理因质量发生的故障，并进行正常保养。

5.2中标人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绍兴地区**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48小时内携相关配件赶到买方现场，并应在24小时内免费更换或修复。同一货物在质保期内发生相同质量问题2次以上的，卖方应免费更换为新货物，新货物的质保期由更换之日起2年。

**6. 服务要求(标内有说明的按标内要求执行)**

6.1货物包修期内（各标项内已有要求的除外），如出现故障，中标人应在2小时内响应。

6.2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及其投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如有不符，招标人可以无条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6.3 中标人、供货人名称必须一致，否则作违约处理，其履约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7. 项目实施人员费用**

 中标人应自行承担选派专业人员的住宿、就餐和交通等费用。

**招标范围和技术规格书**

|  |
| --- |
| 特别声明 |
| 1. | 招标项目及范围：家具制作（供货）、供应、运输、工地装卸、安装、调试、验收验收、售后服务等。 |
| 2. | 本项目为交钥匙承包项目，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设施供货、运输、保管、安装、验收及相关服务等。 |
| 3.4. | 除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外，中标人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工程项目。**本项目供货/安装工期为：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交货和安装调试，并提交验收；交货时间以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日期为准。** |

## 一、基本要求

* 1. 项目概况及工作环境
1. 安装地点：绍兴市委党校校区内。
2. 环境条件：

海拔高度：≤1000m

环境温度：-3℃～40℃

最大相对湿度：80%

* 1. 技术标准化和规范
1. 所有投标产品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制造、检验标准与规范（如产品标准/规范、工程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符合现行最新版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及有关行业标准及规范。
2. 投标人采用其它标准和规范时，应在投标书中注明是采用何种标准，并应保证产品达到或优于国家规定的现行相关标准。
3. 对国家规定有强制性规范或条例或认证要求的产品或材料，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材料应符合该类要求。
	1. 技术资格和能力
4. 投标人须具有类似工程和服务的经历。
5.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提供给用户的产品运行状况和售后服务进行总体评估。
6. 投标人须有能力在　绍兴　市提供长期服务。
	1. 产品（材料）要求
7. 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8. 所有产品在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9. 所有产品提供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1. 数量调整

招标人保留在签约时调整部分方案及定购产品数量和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系统方案中产品和服务明细报价，变更后发生的数量增减，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进行调整，中标方不得拒绝。

招标人已提供了各家具的尺寸，中标单位在中标后必须按现场进行尺寸核实，在招标人确定后方可制作。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产品或服务时，由中标人提供申请，套用相关家具规格尺寸的单价，出具联系单经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 1. 运输、保管、保险
1. 中标人负责产品材料货到现场或招标人指定的地点过程中的全部运输。
2. 供货产品在交货后的保管由招标人负责。
3. 供货产品在货物移交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1. 安装就位及验收

中标人应派经招标人认可的有经验和能力、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供货产品的安装工作，在产品安装期间应充分了解产品安装进度要求，保证施工质量，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同时要注意现场的成品保护，若有损坏按实赔偿。

安装完成后，进行验收(包括负责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验收)。验收由购买方与中标人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图纸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 1. 售后服务

**中标人须对合同货物提供经验收合格后至少24个月的质量保证期**（投标方可根据自身实力作出更长时间的质保承诺）。在投标方承诺的质保期内，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包括投标方在产品制造中配用的外购零部件的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投标方应免费给以维修、更换。

中标人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绍兴市**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支持和及时的备品备件服务。当发生故障时，投标方应**在2小时内**响应。

中标人服务维修人员均经过良好的技术培训，并有丰富的现场维修经验。并向用户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 1. **质量检验**

1、中标人应允许招标人随机抽取任何材料，交由第三方（**浙江省家具与产品质量检验中心**）进行质量检测。**其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2、中标人应允许招标人随机抽取一件成品，送到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具有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标准检测资格的权威机构进行必要检测。

如果检测结果满足标准要求，则认可全部合同物品满足环保要求。

如果检测结果不满足标准要求，则必须再抽取一件送检，如此件合格，则仍认可全部合同物品满足环保要求

仍有不合格的，则认定该产品全部不合格。**其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二、招标范围**

（一）招标范围：

**家具的供货及安装，含所有配件制作、供应、运输、工地卸货、安装就位、验收、售后服务等。**

（二）规格清单及技术要求：

**本次招标必须对所有采购的内容（详见规格清单）都进行报价，不能只投其中一部分。若在评标时发现招标内容、数量等有遗漏，如经询标不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则做无效标处理。**

（1）家具颜色：投标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颜色（如未规定由投标人自定）

中标后颜色、花样允许招标人根据现场安装环境实际调整，但质地和中标综合单价不变。

（2）规格清单所提供的品牌、产地、货号、图例是供各投标人投标时参考，投标时允许偏离，但规格/材质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偏离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详细明确。

（3）综合单价均应包括货物（包括主材、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价、利润和税金、运杂费、保险费、工地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招标代理费、技术及售后服务费、第三方检测等等所有费用 。

（4）如中标，投标人应先提供样品，待使用单位认可后再整体制作，并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后续供应。

（5）所有投标产品必须说明详细的尺寸和规格。

（四）家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图片 | 材质 | 数量 |
| 法官桌 | 3500\*950\*900 | IMG_256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法官椅 | F13H-5 | IMG_257 | 1、面材：采用优质皮革。2、基材：采用实木架子，优质海绵，密度均符环保要求，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3、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3 |
| 诉讼台 | 2000\*800\*760 | IMG_258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2 |
| 诉讼椅 | F16H-5 | IMG_259 | 1、面材：采用优质皮革。2、基材：采用实木架子，优质海绵，密度均符环保要求，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3、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4 |
| 书记员桌 | 2430\*800\*760 | IMG_260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书记员椅 | F16H-5 | IMG_261 | 1、面材：采用优质皮革。2、基材：采用实木架子，优质海绵，密度均符环保要求，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3、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3 |
| 审讯席 | 围栏加椅子 | IMG_262 | 基材：采用实木架子，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2、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3、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法庭屏风 | 7500\*760 | IMG_263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观众椅**★** | 3000\*500\*800（提供样品） | IMG_264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4 |
| 证人席 | 1400\*800\*900 | IMG_265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证人椅 | 常规 | IMG_266 | 1、面材：采用优质皮革。2、基材：采用实木架子，优质海绵，密度均符环保要求，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3、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会议桌 | 10000\*2800\*760 | 2会议36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4、采用优质西皮台面镶嵌硬包，防滑耐磨。

5、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学生椅**★** | 常规（提供样品） | IMG_268 | 1、面材：采用优质皮革。2、基材：采用实木架子，优质海绵，密度均符环保要求，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3、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26 |
| 茶水柜**★** | 800\*400\*800（提供样品） | IMG_269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 |
| 讲台 | 1380\*600\*780 | IMG_270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6 |
| 讲演台 | 700\*500\*1130 | IMG_271 |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 2 |
| 课桌**★** | 1200\*500\*760（提供样品）（提供解剖小样） | IMG_272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00 |
| 讲台 | 1380\*600\*780 | IMG_273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3 |
| 讲台 | 1380\*600\*780 | IMG_274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9 |
| 教师椅 | 常规 | IMG_275 | 1、面材：采用优质皮革。2、基材：采用实木架子，优质海绵，密度均符环保要求，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3、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8 |
| 课桌 | 1200\*500\*760 | IMG_276 | 1. 面材：采用实木木皮贴面。2、基材：选用优质中纤板。台面及附件均用实木木皮封边。3、油漆：引用意大利先进油漆工艺“五底三面”,采用“华润”牌油漆,达到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手感好。

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84 |
| 学生椅 | 常规 | IMG_277 | 1、面材：采用优质皮革。2、基材：采用实木架子，优质海绵，密度均符环保要求，含水率达到国家检测标准，甲醛释放量符合环保标准要求。3、油漆：华润油漆，硬度大于2H，耐磨度高于4级。4、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 168 |

注：以上各标打“**★**” 项号为必须提供样品。

（五）投标产品交货技术要求：

1、交货时每件货品都必须填写标签，所有标签应做到字迹清晰、完整，写明产品产地、品名型号、生产单位、等级、标准、主要用料、整套件数、配套件名称、检验合格证明书等。

2、本次家具款式按技术条件书中图纸和家具需求清单的要求为准，投标人所投家具的材质只能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若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3、所有油漆表面必须光亮、平整、饱满、色泽一致、无明显色差、无磕碰、无划痕、无气孔、无斑点、无裂痕、且能经受100℃热物熨烫，无烫痕。

4、板材采用E1级中纤板人造板基材材必须使用正规企业生产的符合国家标准一级品以上的产品，甲醛释放量符合国家E1级标准。

5、油漆、胶料等化工材料必须使用环保型产品，应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

6、家具五金必须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7、必须提供全新货物，且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检测标准。产品必须有《产品质量保证书》。

8、在家具生产期间，采购单位有权在适当的时间到生产厂进行生产过程监督，制造商有责任提供有关各种数据，包括家具主要原材料、结构图和部件图等详细中文资料。但采购单位的监督并不解除制造商对所有产品在制造质量上应负的全部责任。

9、生产家具需根据其使用环境做相应的防护处理。为了保证产品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专业(部)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设备锈蚀、失缺或损坏，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10. 交货时货品涉及软包的产品软包部分应平整、饱满，面料颜色及材质由甲方确定。中标单位只有在得到甲方认可了款式、颜色的前提下，方能按认可的样品进行批量生产。**

**三、其他要求**

* 1. 任何合理化建议或技术偏离，可专列章节说明并报价，供招标人评标时参考。
	2. 这部份技术要求（规格）书只是对产品的一些原则性要求，并不是详尽的要求，投标人有责任对设计符合技术规范、标准负责。中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招标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制作专利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费用均与招标人无关。
	3. 中标方应配合采购单位进行验收，所需的费用都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四、安装与交货期：**

1）交货地点：中共绍兴市委党校内指定区域。

2）交货方式：中标方按招标方要求整批或分批供货。

3）交货期与安装期：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交货和安装调试，并提交验收；交货时间以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日期为准。

 4）中标方在货物到货前5天将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包装箱件数、每件包装箱的尺码、毛重及对货物的卸车（卸车由卖方负责）、贮存的特殊要求以传真的形式通知招标方，以便接货。

**五、支付方式：**

货物到货后并安装验收合格完毕后，招标方支付合同价款的100%给供货方。

**六、样品（须按采购清单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材质及工艺等要求提供）：**

 **提供样品：家具清单中打“★” 项号为必须提供样品。**

**1）投标人需在2018年9月27日 8：30-9:30提供样品实样，并用贴有标注投标人名称且加盖公章的标签放在中国共产党绍兴市委员会党校样品存放。尺寸需符合样品要求，供评标和中标后验收用。**

**3）未提供样品、样品不全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样品者，则样品分为零分。**

**4）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材质及工艺等要求提供样品的或所提供样品有缺失、标签不完整未盖章的则样品分为零分。**

**5）评标结束后，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其余由投标人在开标会结束后自行领回，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此为招标人与中标人(承包方)签订承包合同的一般条款，双方应在实际签订时，拟就更详细的合同。**

合同编号：

|  |  |
| --- | --- |
| 买方：中共绍兴市委党校 | 卖方：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地址： 邮编：  | 地址： 邮编： |
| 电话： 传真：  | 电话：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户名：  | 户名：  |
| 买方注册地址： | 卖方注册地址：  |
| 账号：  | 账号： |
| 增值税号： | 增值税号： |

本采购项目为中共绍兴市委党校家具采购部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规、本次采购的采购文件、采购补充文件、投标文件、投标中的承诺及招标结果（采购编号：），买卖双方就该项目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4.1、货物（品牌、规格、厂家、产地）、服务名称、数量、单价及合同分项价格、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件） | 规格型号 | 产地/品牌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图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 |

4.1.1、合同价格为货物到达买方指定地点价格，包含一切税费、货物费、运杂费、保险费、装卸落地费、保管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货物仓储费、二次搬运费（搬运至各区域

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安装水电费、安装人员食宿交通、安装调试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若有）、检测验收费（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货物进场、材料和成品抽检、最终检测及验收费）及质保期内维护保养等所有费用等。实行固定单价包干。

4.1.2、买方因实际需要调整供货数量时，合同总价按结算时实际货物验收单数量为准。

**4.2、质量保证、标准及规范要求**

4.2.1、卖方对提交的所有货物（含消耗材料）质保期，为货物通过专项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每年质保期内故障率不得超过14天，如达不到要求，每超过一天质保期相应延长10天。

4.2.2、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同时应保证货物的各项功能和技术指标达到投标文件和国家相关标准。

4.2.3、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建筑物使用寿命内的正常使用和运行。

**4.2.4、标准规范**

1）卖方提供的所有产品及其设计、制造、材料、检验、供货、卫生防疫、计量、验收与全部服务，均应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规格、性能参数及功能的要求，并严格按照适用于相关法规、规范和国家标准执行；所有计量仪器必须符合国际计量标准。

2）由买方认可的其他国家的其他权威标准，并为最新标准，卖方应及时提供给买方（国外标准应翻译成中文）。

3）卖方遵守不仅限于此规格书中的标准时，要求及时解释清楚，获得买方认可后，卖方推荐的标准和制造规范才能等效或适用于本合同。

**4.3.、交货与安装期**

4.3.1、交货地点：中共绍兴市委党校工地现场内，买方指定区域。

4.3. 2、交货方式：中标方按招标方要求整批或分批供货。

4.3.3.、交货期与安装期：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交货和安装调试，并提交验收；交货时间以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日期为准。

4.3.4、中标方在货物到货前5天将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包装箱件数、每件包装箱的尺码、毛重及对货物的卸车（卸车由卖方负责）、贮存的特殊要求以传真的形式通知买方，以便接货。

4.4、**货物包装**

4.4.1、货物包装须符合国家或专业（部）标准规定，以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装卸以及存储过程中的安全，由于包装不善导致产品失缺或损坏，由卖方承担一切责任。

4.4.2、卖方须按不同的安装区域（不同颜色），将货物分别进行包装，即一个区域一个包装，并在货物的外包装上，详细标注该设备所要安装的具体区域。

4.4.3、每一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

4.5、**安装、调试及培训**

4.5.1、按照本合同附件《中共绍兴市委党校家具平面布置图》，完成所有货物的就位安装、相互间的衔接及调试，使货物投入试用期，并向买方提交要求专项验收的书面报告。

4.5.2、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4.5.3、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由于卖方过失而造成的直接的可预见的延误、人身伤亡、设备损失、安全事故或经济损失，均由卖方全部承担。

4.5.4、卖方负责对买方的维修人员（4人）进行培训和考核，使买方维修人员熟练掌握操作和维护、维修技能，直到取得制造商的培训合格证书。完成培训和考核后，卖方提供详细的培训和考核记录，并作为专项验收的一项内容。

4.5.5、安装调试及培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卖方全部承担。

4.6、**货物验收**

4.6.1、货物进场验收：货物交货到指定区域，买方按国家相关材料进场规定与发货通知内容要求、对货物的数量、包装、合格证、样品（若适用）等内容进行验收，该项验收仅作付款依据，最终验收以专项验收合格为准。

4.6.2、货物专项验收：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买方在认可卖方提交的书面报告后，组织相关部门，按本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标准规范进行专项验收，直至合格，双方共同签署《专项验收合格报告》。

4.6.3、招标方认为如有必要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到货物制造厂进行监制，或在产品发货前派人赴制造厂进行预验收，中标方应予以积极配合并对监制或预验收工作提供方便。

4.6.4、验收及监制过程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

4.7、**付款进度**

**4.7.1、支付方式：**

货物到货后并安装验收合格完毕后，招标方支付合同价款的100%给中标方。

**4.8、售后服务**

4.8.1、质保期内

质保期内，因整套货物（含所有部件和附件）的任何故障，由卖方免费提供所有维修配件，常规维修由买方维修人员负责。如买方无法维修，卖方在接到买方维修通知48小时内，携相关配件赶到买方现场，并应在24小时内免费更换或修复。同一货物在质保期内发生相同质量问题2次以上的，卖方应免费更换为新货物，新货物的质保期由更换之日起2年。

4.8.2、质保期后

货物质保期后，卖方应确保货物在整个使用期内的正常使用，向买方提供24小时售后服务，一旦发生故障，须参照本合同第4.8.1条款要求，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修复为止。货物使用期内卖方负责货物的维护、维修以及和配件、消耗材料的供应，并承诺其价格不高于市场价。

4.8.3、备品备件的要求

1）在货物的整个使用期间（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后），中标方须在招标方处设立长期的备品备件库，供招标方维修时使用。库内备品备件至少包括：所有的连接紧固件若干。

2）在备品备件数量低于规定库存时，中标方应在接到招标方书面通知7天内发货。

4.9、**违约责任**

4.9.1、除法定不可抗力外，中标方未按期按量到货、安装调试及提交验收，则视做违约，招标方有权终止部分合同甚至全部合同，中标方须向招标方赔偿合同金额10%的违约款。

4.9.2、若验收不合格，中标方应在5天（日历天）内及时予以处理，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中标方负担，若第二次验收仍不合格，招标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在罚没全部履约保证后，中标方向招标方退还全部货款，招标方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4.9.3、中标方若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未经招标方同意更换货物配置、更换部件品牌及及转包第三方，均将视为严重违约，中标方须按合同总价的100%，赔偿招标方所有损失，招标方有权终止部分甚至全部合同。

4.9.4、招标方若认为有必要对中标方行使的抽检、批检乃至货到用户现场的检验，如发现半成品或成品存在或部分存在不符合要求的，将单方面直接做出部分否决或全部否决不合格（不达标）已采购的半成品或已使用在成品中的半成品或成品等决定，直至决定部分或全部退货或终止合同；中标方应充分考虑由此导致的（诸如重新采购达标的半成品或重新生产合格的成品或由于重复工作而影响按期交货或终止合同等）部分或全部、直接和间接的、全部的经济责任和违约责任。

4.9.5、中标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且在发生后30天内（日历天）未能纠正的，招标方有权终止全部合同或部分甚至全部合同。

4.9.6、中标方违约所导致的合同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归招标方所有，不再退还。

4.9.7、在终止部分合同的情况下，中标方仍负有对已交货部分货物的产品质量责任。

4.9.8、在货物试用期、使用期内，因货物质量或安装问题给招标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则全部由中标方负责，并承担所有赔偿费用。

**4.10、合同修改**

对合同条款的修改或补充必须经过双方同意，并共同签署，达成书面修改协议。任何单方面的修改和补充均为无效。

**4.11.、资料提供**

4.11.1、中标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0天（日历日）内，须提供相关资料（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1）货物的安装平面布置图，一式二份。

2) 货物的彩色图片，一式六份；

3）货物技术规格说明书，一式六份；

4）货物的清单及备品备件清单，一式六份；

5）随机（随货物）资料：质量合格证、货物标签、使用说明书及维修手册等资料。

6）招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

4.11.2、售后服务、紧急维修中心及维修人员的电话号码。

4.11.3、提供及修改上述资料图纸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方全部承担。

**4.12、特别约定**

4.12.1、在货物专项验收合格之前货物归中标方保管。

4.12.2、中标方有责任与总包方及其它投标人保持联系和合作，并接受统一管理，遵守工地的安全和建筑规定。提供所需的相关数据及资料、标准和资料等工作。

4.12.3、中标方承诺永久向招标方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设备整改方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及规范标准等）。

4.12.4、合同未涉及内容，按采购文件要求执行。

4.12.5、招标方有权要求中标方在货物批量生产前先出样，涉及货物色泽的先定色，中标方只有在得到招标方认可了款式、颜色的前提下，方能按认可的样品进行批量生产。

4.12.6、招标方有权要求中际方对货物的款式进行调整，直到调整后的款式符合买方的要求。

**4.13、合同纠纷解决**

4.13.1中标方和招标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自争议发生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绍兴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14、合同生效**

4.14.1、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合同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4.15、合同附件：**

4.15.1、合同附件系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补充解释合同的作用，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货物尺寸规格图》

（注：在正式签约时，根据上述精神应拟就更为详尽的合同书）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及标准**

**1、评分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报价、投标设备技术参数与功能配置、品牌、市场占有率、售后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技术分30分，样品分40分，商务分30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本次评标评委由5人或5人以上单数组成，所有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2.1技术分（70分）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分项 | 分值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 总体实力（30分） | 资质文件 | 4分 | 家具制造商通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即十环认证。 |
| 4分 | 家具制造商通过五星级售后服务认证。 |
| 4分 | 家具制造商获得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CEP）。 |
| 2分 | 家具制造商具有ISO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份得1分，共2分 |
| 2分 | 家具制造商创新实力:产品获得国家专利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每一项得0.5分，最高得2分。 |
| 4分 | 家具制造商生产的木制家具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认证的“中国CQC质量环保产品”证书得3分。 |
| 4分 | 家具制造商有省级或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3分，无则不得分。 |
| 3分 | 家具制造商有省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布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连续3年以上5年以下的得1分；连续5年以上10年以下的得2分；连续10年以上得3分。 |
| 3分 | 家具制造商通过绿色之星产品认证，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3分。 |
|  |  | 以上相关证书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 投标样品（25分） |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样品数量、规格、款式、材质、整体工艺等技术要求进行酌情综合比较打分。 （1）家具外观造型，产品规格；（2）功能满足招标人要求及环保、安全相关国家标准要求；（3）五金件、产品工艺细节、品质。 |
| 观众椅 | （5分） | 由评委根据以上情况酌情打分，优秀得5-3分，良好得3-2分，一般得2-1分，未提供或认定为差的得0分。 |
| 学生椅 | （5分） | 由评委根据以上情况酌情打分，优秀得5-3分，良好得3-2分，一般得2-1分，未提供或认定为差的得0分。 |
| 茶水柜 | （5分） | 由评委根据以上情况酌情打分，优秀得5-3分，良好得3-2分，一般得2-1分，未提供或认定为差的得0分。 |
| 课桌 | （5分） | 由评委根据以上情况酌情打分，优秀得5-3分，良好得3-2分，一般得2-1分，未提供或认定为差的得0分。 |
| 课桌解剖小样 | （5分） | 由评委根据以上情况酌情打分，优秀得5-3分，良好得3-2分，一般得2-1分，未提供或认定为差的得0分。 |
| 投标技术方案（15分） | 原材料检测报告 | 2分 | 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省级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包括：板材、皮质、粘合剂、胶水（共4份），每份得0.5分，共2分。原件备查，不带原件或原件与复印件不符的不得分，且检测内容与投标产品相符。 |
| 成品检测报告 | 2分 | 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省级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包括：办公桌、办公椅每份得1分，共2分。原件备查，不带原件或原件与复印件不符的不得分，且检测内容与投标产品相符。 |
| 生产设备能力 | 4分 | 家具制造商的生产设备（应提供设备的清单及对应的发票复印件、设备照片以及相关技术说明等资料）：由评委根据各投标方的设备实力进行酌情打分（优秀得4分，良2分，一般得1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 3分 | 制定本次供应工期计划表、组织计划、质量控制保证措施；合理运输安装方案、安排参与项目的负责人、专业技术安装人员、装卸人员的素质、技术能力、经验和人数，由评委根据以上情况酌情打分（好3分，良2分，一般1分，无不得分）。 |
| 2分 | 本投标人能否有技术和能力提供本地化的服务，非本地投标公司在绍兴地区设有常驻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证明（非本地企业请提供工商证明或其他充分有效的证明材料，仅租房协议无效），由评委横向对比打分。好2分，一般1分，差0分 |
| 2分 | 所有成品在提供保修期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0.5分，最高2分。 |

2.1技术分（70分）

**注：1、评分标准里所提到的要原件备查的请投标人单独装在档案袋中，统一于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若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与原件不符或未能提供原件的则不得分。**

**2、所有的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

**3、未提供样品、样品不全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样品者，则样品分为零分。**

**4、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材质及工艺等要求提供样品的或所提供样品有缺失、标签不完整未盖章的则样品分为零分。**

3、商务分30分即投标报价30分：

2.3.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3.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附件1：投标函（格式）**

致：

根据贵方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标文件编号：）招标文件的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单位、职务）代表投标人（单位、地址）提交以下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宣布同意如下：

1、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诺按标书和合同的规定执行责任和义务。

2、我单位经研究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充、修改通知、投标答疑纪要等所有内容后，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而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力。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同意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5、同意向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单位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7、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8、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9．标：投标总价为（大写）：元人民币；

……。

10、我方承诺完全遵守和满足招标文件供货日期(完工日期)和所投产品(服务)的质保期(免费保修期)要求。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身份证号码。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组织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表人无权转委权。特此委托。

说明：授权代表必须是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原件，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开标一览表（格式）**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附件4-1：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及参数 | 生产厂及产地 | 数量 | 单位 | 金额 |
| 综合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大写： |

本表根据各产品分别填写，表格可自行扩展。

注：**1、综合单价，包括货物（包括主材、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价、利润和税金、运杂费、保险费、工地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招标代理费、技术及售后服务费等所有费用 。**

2、以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要求按产品和服务内容细分项目及报价。

**附件4-2： 投标函附件（格式）**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货物名称 | 单价 | 数量 | 合价 | 详图(彩色图片) | 板材 | 紧固件 | 辅件 | 辅助材料 | 备注 |
| 质地 | 品牌 | 产地 | 质地 | 品牌 | 产地 | 质地 | 品牌 | 产地 | 质地 | 品牌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5-1：货物随行工具和备品备件清单（格式）**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招标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生产厂家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2：材料及配件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招标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型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投标详细配置清单和技术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备注 |
| 1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根据标内要求复制) | 请填写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对应详细描述（包含但不仅限：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功能、配置、数量等） |  |
|  | … | 可自行添加行 |  |
|  | 详细参数可自行加行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注：1.此表须与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相应标项内的所有技术规格（含技术、功能、配置、附加必备条件、售后服务、安装、验收、付款方式等）相比较且一一对应真实逐条填列。

2、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必须真实逐条列明，否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投标承诺书**

针对本招标项目,我公司郑重承诺: 本单位自愿参加绍兴市委党校教学楼家具采购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的投标。

1、本公司所投标项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

2、本公司保证在本次招标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

3、本公司保证绝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4、本公司保证绝不向招标人、采购单位有关工作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以影响采购结果的公正性。

5、同意此次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6、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7、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文件作无效的处理,并承担相关的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